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RINITY LIMITED

利邦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僅適用於公司重組)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91)

### 復牌指引

及

### 有關暫停買賣的季度最新情況

利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告。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全年業績」）；(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的辭任；(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委任核數師；以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連同上述其他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復牌指引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接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通知以下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復牌指引」）：

- (i)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所有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並提出任何審計修訂意見；
- (ii) 證明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 (iii) 向市場提供所有重要資料，讓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的狀況。

聯交所要求本公司於其證券獲准恢復買賣前，須對引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作出補救，並完全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而就此目的，本公司負有主要責任制定其復牌的行動計劃。聯交所亦表示，倘本公司的情況有所變動，則其可修訂或補充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聯交所可將任何已連續18個月暫停買賣的證券除牌。就本公司的情況而言，該18個月期限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屆滿。倘本公司未能對引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作出補救、履行復牌指引及完全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恢復股份買賣，則聯交所上市科將建議聯交所上市委員會進行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的程序。根據上市規則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施加較短的特定補救期限（如適用）。

本公司在暫停買賣期間亦須注意遵守其在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根據上市規則第6.05條的規定，任何暫停買賣的時間盡可能維持在最短時間內；
- (b) 一直遵守其在上市規則下的持續責任，例如在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適用於須予公佈及/或關連交易下的責任，以及在上市規則第13.46至13.49條下刊發財務業績及報告的責任；
- (c)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規定，公佈須予披露的內幕消息；及
- (d)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公佈其發展的季度最新情況，其中包括其他相關事項：
- 其業務營運；
  - 其復牌計劃，當中載有對引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作出補救、履行復牌指引、完全遵守上市規則及恢復買賣已採取及擬採取的行動詳情。復牌計劃應附有計劃下各工作階段的明確時間表，以期履行恢復買賣指引，且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於該18個月期限屆滿前復牌；
  - 實施其復牌計劃及符合復牌指引的進展；及
  - 復牌計劃的任何重大變動的詳情，以及（如有延遲）有關延遲的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公佈其首份季度最新情況，並自暫停買賣當日（即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計每三個月公佈一次，直至復牌或取消上市地位（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 有關暫停買賣的季度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全年業績（「**進一步延遲公告**」）。

## 業務營運

本集團主要從事男士服裝零售及批發業務。其業務包括優質男士服裝的零售及批發以及品牌授權。旗下自家擁有品牌包括 Kent & Curwen、Gieves & Hawkes 和 Cerruti 1881。本集團營運主要按四個地域分部，中國內地分部從事男裝零售及批發業務。香港及澳門分部從事男裝零售及批發業務。台灣分部從事男裝零售業務。歐洲分部從事男裝零售及批發以及品牌授權業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業務一直運作如常。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並無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 履行復牌指引的進展的最新情況

誠如在進一步延遲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核數師需要額外多些時間以完成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主要有關(i)海外辦事處的組成部分審計，核數師一直就本集團海外業務的審計與組成部分核數師合作。因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而令組成部分核數師需要額外多些時間與本集團海外辦事處及其員工進行溝通。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爆發期間，由於出現大量工作積壓，組成部分核數師亦延遲向核數師提交相關交付成果和工作文件；以及(ii)本集團的商標、授權及商譽的估值仍在進行中，董事會、估值師和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以討論及考慮用以估值的適當假設。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未能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全年業績。預計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中旬刊發，而二零二零年年報亦將會延遲寄發。董事會相信，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刊發後，將可履行上述恢復買賣指引，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股份將可恢復買賣。本公司一直盡力與核數師緊密合作，並協助核數師盡快完成審計程序。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有關於籌備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的進展情況。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全年業績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進一步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邱亞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孫衛嬰女士（首席執行官）、邱晨冉女士及蘇曉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邱亞夫先生（主席）；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大軍先生、趙宗仁先生及孔祥勇先生。

\* 僅供識別